

中金恒远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 年 7 月 21 日

送出日期：2026 年 7 月 27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金恒远一年持有期	基金代码	011293
基金管理人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4 月 7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申购，但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定一年最短持有期限
基金经理	李亚寅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 年 05 月 13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3 年 07 月 22 日
基金经理	王家列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6 年 07 月 08 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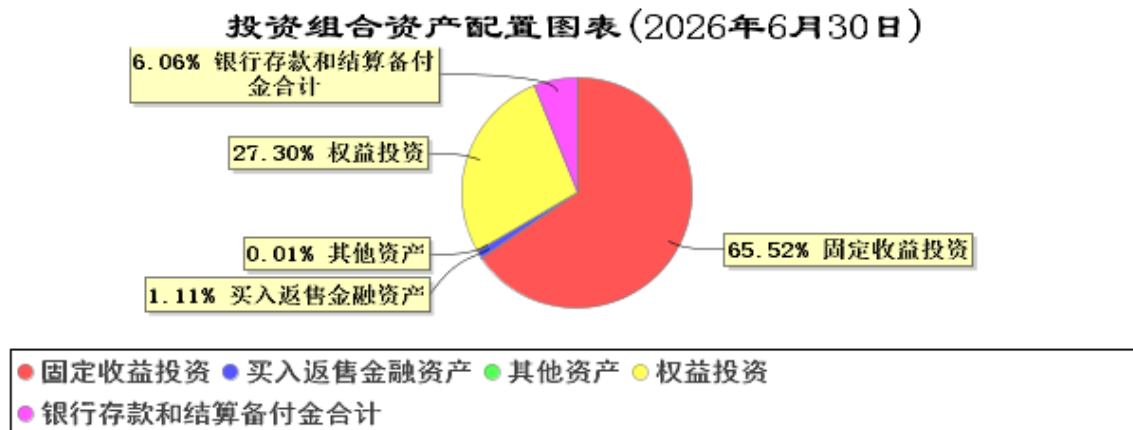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把握债券、股票市场的投资机会，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健的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的纯债部分）、可交换债券、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等）、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国债期货、银行存款、同业存单、信用衍生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可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融资业务。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及存托凭证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40%，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不超过基金股票资产的 50%；投资于同业存单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的纯债部分）及可交换债券的比例

	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在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在第一个锁定期内（基金合同生效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年度对日前一日止），本基金不受上述 5%的限制；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的分析方法，长期通过战略资产配置，利用股债长期负相关特征获取相对稳定的收益，中短期根据内部股债相对风险溢价和预期收益模型，结合市场观点动态调整各大类资产的投资比例，把握市场时机，获取超额收益。严控信用风险，不过多下沉信用；股票投资追求安全边际，慎用衍生品。具体包括：1、资产配置策略；2、股票投资策略；3、存托凭证投资策略；4、普通债券投资策略；5、国债期货投资策略；6、股指期货投资策略；7、股票期权投资策略；8、融资业务投资策略；9、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6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27%+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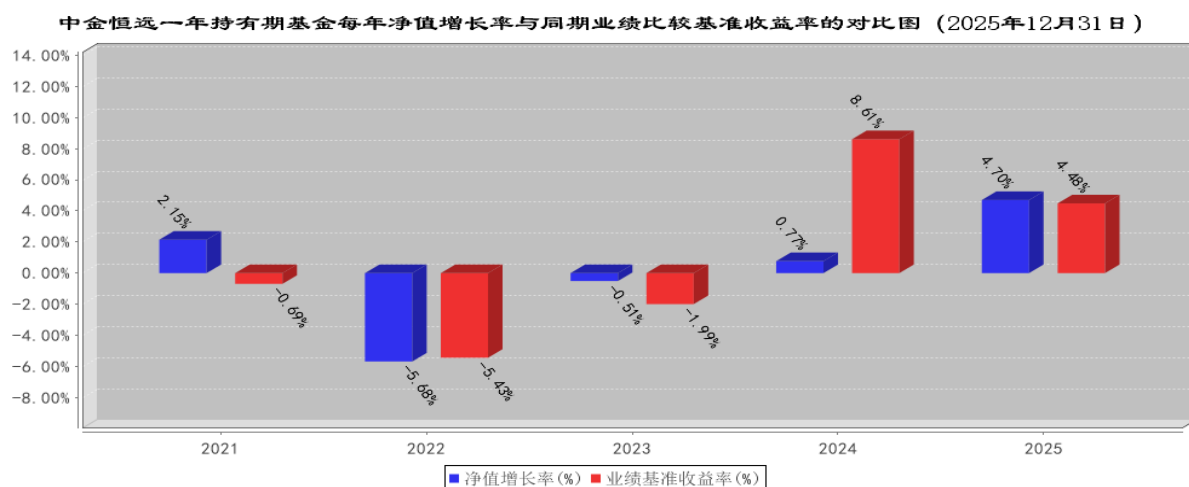
注：（1）详见《中金恒远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2）自 2026 年 7 月 27 日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5%+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调整）*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0%”变更为“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6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27%+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M<1,000,000	1.00%
	1,000,000≤M<3,000,000	0.80%
	3,000,000≤M<5,000,000	0.60%
	M≥5,000,000	500 元/笔
赎回费	本基金无赎回费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5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5%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费用的计算方式及支付方式详见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金额从基金资产扣除。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年金额，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 (年化)
持有期间	0.77%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 (若有) 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于本基金的主要风险有：

1、市场风险，主要包括：（1）政策风险；（2）经济周期风险；（3）利率风险；（4）债券收益率曲线风险；（5）上市公司经营风险；（6）购买力风险；（7）再投资风险；（8）债券回购风险；2、信用风险；3、流动性风险；4、管理风险；5、估值风险；6、操作及技术风险；7、合规性风险；8、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9、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10、其他风险；

11、本基金特有风险：（1）主要投资品种和投资市场的风险；（2）期货投资风险；（3）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4）流动性受限证券投资风险；（5）港股通机制下，港股投资的风险；（6）股票期权投资风险；（7）投资信用衍生品风险；（8）参与融资业务的风险；（9）投资存托凭证风险；（10）锁定期无法赎回的风险；（11）投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的风险。

(二) 重要提示

本基金的募集申请于2020年11月17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084号文注册。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临时相关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iccfund.com，客服电话：400-868-1166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